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內政部消防署 函

地址：23143新北市新店區北新路3段200號8樓

聯絡人：黃子儼

聯絡電話：02-81959222

傳真：02-89114268

電子信箱：arsene0826@nfa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消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2月8日

發文字號：消署預字第106000072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(301060000C10600007281-1.docx)

主旨：檢送消防用水帶正確使用及維護方式1份，請依說明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內政部106年1月17日台內秘字第1060401610號函檢送105年12月28日行政院消費者保護會第50次會議紀錄辦理。
- 二、上開會議紀錄參、提案事項五、裁示略以，2、請研議制定消防用水帶一致性測試方式的必要性，並教育業者正確使用及維護消防水帶的方法。爰為強化各類場所依規定設置之消防用水帶正確使用及維護方式，請於進行各類場所消防安全檢查時，利用旨揭資料對業者或民眾加強宣導，以確保消防用水帶之性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消防局、新北市政府消防局、桃園市政府消防局、臺中市政府消防局、臺南市政府消防局、高雄市政府消防局、臺灣省各縣(市)消防局、金門縣消防局、連江縣消防局、本署所屬機關

副本：行政院消費者保護處、內政部、本署火災預防組



火災預防科 收文:106/02/08



321060005717 有附件